

证券代码：300277

证券简称：海联讯

公告编号：2018-050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定于 2018 年 7 月 19 日（星期四）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集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8 年 7 月 19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8 年 7 月 18 日（星期三）至 2018 年 7 月 19 日（星期四）

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 年 7 月 19 日上午 9:30 —11:30，下午 13:00—至 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 年 7 月 18 日下午 15:00 至 2018 年 7 月 19 日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 年 7 月 13 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 2018 年 7 月 13 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市高新技术园 R2 厂房 B 区 3a 层海联讯会议室

二、 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如下：

1、《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1 选举韦岗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选举王天青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选举罗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 选举龙哲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选举杨晓樱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01 选举曾丽娜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2 选举李珊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 1 至议案 3 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分别进行投票表决，选举产生 3 名非独立董事、2 名独立董事、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投票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二）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

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三、 提案编码

表 1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2、3 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01	选举韦岗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选举王天青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选举罗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2.01	选举龙哲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选举杨晓樱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3.01	选举曾丽娜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2	选举李珊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不设总议案。

四、 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期间用信函或传真登记手续，但需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邮编，并附上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8年7月18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3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市高新技术园 R2 厂房 B 区 3a 层海联讯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二）会议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

2、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市高新技术园 R2 厂房 B 区 3a 层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057

联系人：章文藻、陈翔

联系电话：（0755）26972918

联系传真：（0755）26972818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29日

附件一：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5277”，投票简称为“海联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制的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 年 7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7 月 18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8 年 7 月 19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兹 委 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
表本人（本公司）参加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对会议讨论事项按照以下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如没有做出指示，受
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一览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表决票数 （股）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 票提案	提案 1、2、3 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01	选举韦岗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选举王天青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选举罗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2.01	选举龙哲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选举杨晓樱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	应选人数 2 人	

	选人的议案》		
3.01	选举曾丽娜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2	选举李珊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注：1、本次股东大会不设总议案；

2、议案 1、2、3 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每一股东所持有的全部表决票数等于该股东在股权登记日所持有股票数乘以候选人数。股东可以将其所持有的表决票投给一位或多位候选人，且所投票数可以不相等，但股东对候选人行使的表决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全部表决票数；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

委托人证券账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有效期限：自签发日期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